# 东 华 大 学

东华学[2018]58号

# 关于印发《东华大学少数民族预科班学生 资助方案》的通知

各学院、部、处、室,直属单位:

《东华大学少数民族预科班学生资助方案》经 2018 年第 21 次校长办公会议讨论通过,现予以印发,请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

## 东华大学少数民族预科班学生资助方案

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民族政策,加快培养少数民族人才,激励全体少数民族预科班学生努力学习积极向上,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少数民族预科班学生顺利完成学业,根据《普通高等学校少数民族预科班、民族班管理办法(试行)》(教民[2005]5号)、《普通高等学校少数民族预科班、高层次骨干人才硕士研究生基础强化班管理办法》(教民[2010]11号)、《关于进一步落实高等教育学生资助政策的通知》(财科教[2017]21号)、《内地高校新疆籍少数民族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金管理办法》(新教内学[2014]18号)等相关文件精神,结合我校实际,制定本资助方案。

#### 一、基本原则

- 1. 坚持我校"经济保障、发展支持、价值引导"的资助育人理念,将现有本科生奖助政策整体覆盖少数民族预科班学生。 严格保障国家关于少数民族预科班学生专项奖助政策落实到位。
- 2. 充分考虑少数民族预科班学生培养方案的特殊性,各类奖助学金和荣誉称号名额分配到班,评选过程实行班内比较。
- 3. 加强对少数民族预科班学生学业激励,增设东华大学"锦绣启程奖学金"。

#### 二、具体项目

#### 1. 奖励项目

序号	项目名称	奖励标准 (元/人·年)	获奖比例 (或人数)	资金来 源	备注
1	东华大学奖学 金	3000	5% (2)	学校	成绩前 5%

2	学习优秀奖	1000	15% (6)	学校	成绩前 20%
3	社会工作优秀 奖	500	5% (2)	学校	成绩前 50%
4	锦绣启程奖学 金	800	50% (21)	学校	成绩前 50%
5	社会奖学金	1000-6000	以当年通 知为准	社会企业	
6	学科竞赛奖	120-1500	个别	学校	校、市、全 国等级奖
7	体育竞赛优胜 奖	200-800	个别	学校	市、全国等 级奖
8	文娱活动优胜 奖	200-800	个别	学校	市、全国等 级奖
9	优秀论文奖	200-800	个别	学校	公开发表 论文
10	科技成果奖	120-1500	个别	学校	校、市、全 国等级奖

# 2. 助学项目

序号	项目名称	资助标准 (元/人 ·年)	受助比例 (或人数)	资金来 源	备注
1	国家助学金	2000-4000	困难学生 全覆盖 (29)	教育部	
2	国家助学贷款	5000-8000	符合条件者全覆盖	银行	生和地选
3	社会助学金	1000-6000	当年通知 为准	社会企业	
4	新疆少数民族 学生助学金	4000-6000	符合条件者全覆盖	新疆教育厅	有学习 成绩要 求
5	学费补偿 贷款代偿	至多 8000	符合条件 者全覆盖	教育部	应征入 伍服义

					务兵役
6	学费补助	500-3000	个别	学校	
7	临时困难补助	500-1200	个别	学校	本
8	实习实践补贴	20-50 元/天	少量	学校	根据实践计算

## 3. 其他资助项目

序号	项目名称	资助标准 (元/人·年)	受助比例 (或人数)	资金来 源	备注
1	勤工助学	500-5000	部分	学校 社会	
2	物资补助	400-600	困难学生 全覆盖	学校、社 会	
3	技能帮扶	500-2000	少量	学校	学 持 技 训 费
4	节日慰问	100-200	困难学生 全覆盖	学校	春节、国 庆、民族 节日
5	路费补贴	100-500	少量	学校	

# 三、其他说明

各项奖助学金的评审程序及条件等参照本科生的相关要求, 需要申请助学金及其他资助项目的少数民族预科班学生应按规定 参加学校组织的家庭经济困难程度认定。 附件:

## 东华大学"锦绣启程奖学金"评审细则

为进一步激励少数民族预科班学生努力学习积极向上,根据《东华大学学生奖学金评定和荣誉称号授予办法》,设立东华大学"锦绣启程奖学金",具体评定细则如下:

第一条 本奖学金的评选对象为在本校完成预科学习的一年级本科生。

第二条 本奖学金的奖励金额为800元/人·年。

第三条 申请本奖学金的基本条件:

- 1. 自觉履行五个认同: 认同伟大祖国、认同中华民族、认同中华文化、认同中国共产党、认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;
- 2. 品德优良,自觉遵守公民道德规范,履行公民义务,遵纪守法,无未解除的校纪校规处分;
- 3. 学习态度积极努力,不无故旷课,综合学分绩点位于班级 排名前 50%;
  - 4. 积极参加体育锻炼,体育成绩合格,身心健康。

第四条 本奖学金的申请时间、评定程序与东华大学奖学金一致。

第五条 本奖学金可与其他奖助学金同时获得。

第六条 本细则自 2018年9月1日起实施。